

附表一、學員報名表

推廣教育碩士、學士學分班隨班附讀學員報名表

一、學員基本資料（請學員自行填寫完整）

姓名：	<input type="radio"/> 新 <input type="radio"/> 舊學員	生日：西元
身分證字號：	E-mail：	
通訊地址：□□□		
電話：（家用）		（手機）
最高學歷：學校	；	系科組 <input type="radio"/> 畢 <input type="radio"/> 肄業
服務單位名稱：		
是否辦理停車證： <input type="radio"/> 汽 <input type="radio"/> 機 車牌號：_____ 金額：_____		
開課班級名稱：		

二、檢附資料

大頭照 2 吋近照	
請實貼 學員大頭照	請浮貼 學員大頭照

此欄學員不必填寫	
報名日期：	
資料齊全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齊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齊全：	
資料核對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錯誤：	
報名費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\$300	
學分費：	停車費：
合計費用：	

身分證影本	
請黏貼身分證正面	請黏貼身分證反面

請檢附**最高學歷證明影本(畢業證書)**一份在後面（※舊生可免附）

三、學員選修課程

※選課資料須學員自行填寫，大學部（四、二技）學分費請參考招生簡章-；碩士班學分費一學分\$4,000-；EMBA 學分費為 7,350 元。

No	開課班級名稱	課程名稱	課程代碼	必/選修	學分數	上課時間	任課教師	系所審核
範例	夜四技應日二甲	日語會話(四)(A)	EON02001	必修	2	(二)/13、14	伊藤龍平	●同意 ○不同意
1								○同意 ○不同意
2								○同意 ○不同意
3								○同意 ○不同意
4								○同意 ○不同意
5								○同意 ○不同意
6								○同意 ○不同意
7								○同意 ○不同意
8								○同意 ○不同意

四、選課事項：

- (一)填妥學員報名表，經相關單位簽章核准後，於報名截止日起 3 日內通知學員繳交學分費及汽機車停車證費用，通知繳費後請於 7 日內繳交完畢，若未繳者取消該課程選讀資格。
- (二)填寫該表單後，請閱讀附表二「學員注意事項」，確認且同意後簽名。
- (三)修習本課程其身分為推廣教育學員，未來課程將利用本校 FlipClass 數位學習平臺學習，登入系統之帳號為 out. 該學期學號，密碼為身分證字號(第一碼大寫)，該學期學號會於推廣教育網站公告。

進修與延伸教育處承辦人	進修與延伸教育處處長	開課系所主任審核簽名

附表二、學員注意事項

請學員詳讀以下資訊：

- 退費規定依照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十七條辦理：
 -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。
 - 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。
 - 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 - 已繳代辦費應全額退還，但已購置成品者，發給成品。
- 為避免影響上課秩序，各班謝絕旁聽者及兒童入內聽課。隨班附讀學員如有不當行為或影響教師授課或其他學生之學習，經所修讀課程之系所及**進修與延伸教育處延伸教育組**通知，仍未改善者，本校有權取消其修讀資格，且不予退費。
- 課程若有異動或遇不可抗力之因素(如天災、颱風)停課，依人事行政總處公告，補課時間依授課教師公告為準。
- 相關繳交資料學歷證件如有假借、冒用、偽造或變造等情事，一經查明，即予退學。該違規事件如在結業之後發生，則勒令繳還並註銷其學分證明。
- 學分班不授予學位證書；欲取得學位應經各類入學考試通過後依規定辦理。
- 汽、機車停車證因費用不同，不含在學費中。
- 南臺科技大學研進修與延伸教育處延伸教育組基於「學生資料管理」、「教育行政」、「資訊推廣」之目的，須請您提供識別類、特徵類、學習經歷類、工作情況類等資料，並須請您提供學歷證明作為審核的依據。
- 本校將於您在學的期間及地區內利用您的資料作為學生資料管理、課務聯繫之用，也將在您完成本學期推廣教育後，持續向您提供課程資訊。您可依法行使請求查詢、閱覽、補充、更正；請求提供複製本；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；請求刪除個人資料等權利。
- 隨班附讀之報名與查詢聯繫窗口：
 - 南臺科大進修與延伸教育處延伸教育組：吳小姐(06-2533131 轉 2403)，服務時間上午 8:30~12:00、下午 13:30~17:30。
 - 日夜間部、專班之入學考試、轉學考、抵免學分、及相關升學問題請洽教務處註冊組(06-2533131 轉 2104)。

※註：如未完整提供資料，將影響本次報名之審核。

我已詳細閱讀並了解以上相關規定。

學員簽名：_____

簽名日期： 年 月 日